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ST 英飞　　公告编号:2026-064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英飞	股票代码	0025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英飞拓,ST 英飞拓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元椰	钟艳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	
电话	0755-86096000	0755-86096586	
电子信箱	invre@infinova.com.cn	invre@infinova.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9,253,278.97	235,088,903.46	-1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374,717.79	-9,622,541.83	-1,04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7,446,307.99	-23,154,121.56	-23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174,048.91	-26,783,618.29	-35.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21	-0.0080	-1,05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21	-0.0080	-1,05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88%	-5.67%	-61.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87,129,997.24	1,648,451,259.16	-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7,332,078.18	-112,729,420.13	-92.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5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35%	315,831,160	0	不适用	0
JEFFREY ZHAOHUAI LIU	境外自然人	16.29%	195,320,972	146,490,729	质押	70,000,000
JHL INFINITE LLC	境外法人	16.13%	193,366,623	0	不适用	0
量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闪亮星基金分隔投资组合 2-G	境外法人	1.09%	13,070,790	0	不适用	0
李小丁	境内自然人	0.82%	9,836,000	0	不适用	0
赖新阳	境内自然人	0.57%	6,889,960	0	不适用	0
陈卫军	境内自然人	0.43%	5,101,990	0	不适用	0
易网金	境内自然人	0.37%	4,416,600	0	不适用	0
深圳金生活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3,782,710	0	不适用	0
胡红娜	境内自然人	0.31%	3,703,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JHL INFINITE LLC 为 JEFFREY ZHAOHUAI LIU(中文姓名:刘肇怀)控股的企业,刘肇怀、JHL 为一致行动人,易网金为深圳金生活运营服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五节“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ST 英飞　　公告编号:2026-062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7 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一)在公司六楼 8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总经理章伟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总经理章伟代行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总经理章伟先生代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代表公司对外签署重大合同、授权文件、招投标文件及定期报告等相关文件,以及办理其他需由法定代表人履行的相关事宜。代行职责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新任法定代表人产生之日止。

《英飞拓:关于授权董事、总经理章伟代行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详见 2026 年 8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英飞拓:2026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 2026 年 8 月 19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英飞拓: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64)详见 2026 年 8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ST 英飞　　公告编号:2026-063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总经理章伟 代行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总经理章伟代行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

鉴于刘肇怀先生已辞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等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总经理章伟先生代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代表公司对外签署重大合同、授权文件、招投标文件及定期报告等相关文件,以及办理其他需由法定代表人履行的相关事宜。代行职责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新任法定代表人产生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石化机械　　公告编号:2026-035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8 月 18 日 14:4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18 日的 9:15 — 9:25,9:30 — 11:30,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18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庙山小区华工科技园二路 6 号石化机械公司 710 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刘强先生

7、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 240 人,代表股份数量 475,973,74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8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3 人,代表股份数量 456,760,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7898%。通过网络投票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 237 人,代表股份数量 19,213,34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102%。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共 239 人,代表股份数量 19,217,44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107%。

(2)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拟任董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3)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温莉莉律师、刘旸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67,167,313	98.1498%	8,719,836	1.8320%	86,600	0.0182%	0	0%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0,411,013	54.1748%	8,719,836	45.3746%	86,600	0.4506%	0	0%	

席治国先生当选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温莉莉、刘旸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以及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石化机械　　公告编号:2026-036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 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以现场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科技园二路 6 号石化机械公司 710 会议室通过现场和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选举席治国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选举董事长及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独立董事提名,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

《关于选举董事长及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关于增补董事会发展战略与 ESG 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的建议。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石化机械　　公告编号:2026-037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及调整第九届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席治国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经独立董事提名,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构成如下:

发展战略与 ESG 委员会:席治国、刘强、关晓东、章丽莉、孙丙向,其中席治国先生为发展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主任、刘强先生为发展战略与 ESG 委员会副主任。

提名委员会:郑贤玲、席治国、王世召,其中郑贤玲女士为提名委员会主任。

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不变。审计委员会成员仍为郭炜、郑贤玲、章丽莉,其中郭炜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仍为王世召、郭炜、关晓东,其中王世召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

附:席治国先生简历

席治国,男,汉族,1972 年出生,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石油大学(北京)机械工程专业。席治国先生 1994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历任中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勘察设计研究院工程师、市场开发部副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中石化集团胜利油田胜利工程设计咨询公司市场开发部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13 年 2 月历任中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利比亚代表处总代表、地面工程中心副主任、市场开发处处长、加纳子公司总经理、加纳天然气工程项目部执行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20 年 8 月历任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公司市场开发管理部经理、国际工程市场开发管理中心主任、国际工程事业部主任、副总工程师、石油工程设计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8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7 月任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公司总经理。2026 年 7 月至今任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席治国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席治国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席治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688203　　证券简称:海正生材　　公告编号:2026-23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创达”)为被告。

● 涉案的金额:67,607,409.505 元并承担案件涉及的诉讼费及保全费。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诉讼,目前已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应诉,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鉴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案涉金额仅为原告起诉状所载诉讼请求的金额,不代表法院最终审理结果,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最终判决为准。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创达于近日收到临海市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中化学曙光建设有限公司就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的《应诉通知书》(案号:(2026)浙 1082 民初 6463 号)及《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材料。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法院已进行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一、本次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原告:中化学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被告: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二)原告提出的事实与理由

原告在其诉状中认为,原被告双方于 2022 年 7 月就被告位于浙江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六大道与规划支路五交汇东南角地块的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工程签订《施工合同》,约定签约合同价款为 309,464,131.00 元。案涉工程经原被告以及监理单位共同验收,已签署工程竣工报告。截至 2025 年 2 月 13 日,被告已支付工程进度款 249,197,829.80 元。

2025 年 5 月 9 日，原告向被告提交了完整的工程竣工结算送审资料，申报结算总造价合计为 322,497,785.00 元。在项目竣工结算过程中,经多次沟通,原被告双方就工程结算金额未达成一致,至今仍未完成结算审核,因此,未支付剩余工程款项。就上述事项,中化学曙光建设有限公司向临海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65,237,510.575 元;

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违约金 2,369,898.93 元;

3、判令确认原告对案涉工程的拍卖、变卖或者折价款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4、判令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二、公司对本次诉讼的说明

项目建设期间,海创达已按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工程进度款。项目竣工后,原告送审结算资料。海创达收到送审资料后积极推进结算审核工作,经核查发现原告所报送资料存在较多缺失并不完整,且金额明显高报。海创达多次催告原告补充资料并配合核验,但原告未能及时有效配合,导致案涉项目尚未完成工程价款审定。此次,原告诉状中所提出的主张造价金额属于其单方陈述意见,未经双方确认。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诉讼,目前已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应诉,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鉴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案涉金额仅为原告起诉状所载诉讼请求的金额,不代表法院最终审理结果,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最终判决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就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203　　证券简称:海正生材　　公告编号:2026-24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至 8 月 2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hisunpla@hisunplas.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14:00-15: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郑柏超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陈志明先生,独立董事沈书豪先生,副总经理梁伟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敏女士、财务负责人解椒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8 月 27 日 (星期四)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至 8 月 2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

(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hisunpla@hisunplas.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76-88931556

邮箱:hisunpla@hisunpla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030　　证券简称:山石网科　　公告编号:2026-046
转债代码:118007　　转债简称:山石转债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 万元	7,40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0,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1.0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石网科”)于近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山石”)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山石就其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本次担保金额在上述担保额度预计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叶海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5173827		
成立时间	2009年 2 月 11 日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 1 号院 20 号楼 5 层 101-01 室		
注册资本	3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1,285.42	157,989.31
	负债总额	132,519.80	137,245.71
	资产净额	18,765.62	20,743.60
	营业收入	15,784.91	83,465.30
	净利润	-1,977.98	-8,401.91

(二)被担保人不存在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出现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甲方):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被担保人、主合同债务人: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担保的债权最高额限度:债权本金 6,000.00 万元和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

5、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本次被担保对象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资信良好,同时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在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授权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30,000.00 万元,均为公司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资产的比例为 41.02%、15.28%。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形。

特此公告。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484　　证券简称:南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4
转债代码:118070　　转债简称:南芯转债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8 月 27 日(星期四)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至 8 月 2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nvestors@southchip.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08 月 27 日下午 16:00-17: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8 月 27 日(星期四)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阮晨杰先生

董事会秘书:梁映珍女士

财务负责人:赵熹先生

独立董事:曾晓洋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08 月 27 日(星期四)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至 8 月 2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nvestors@southchip.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梁映珍

电话:021-50182236

邮箱:investors@southchi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三)至 8 月 25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shandongaofu@aofuchina.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潘吉庆先生

总经理:武雄晖先生

董事会秘书:潘洁羽女士

财务总监:曹正先生

独立董事:范永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三)至 8 月 25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shandongaofu@aofuchina.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